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NBM

China National Building Material Company Limited*

中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成員責任有限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碼：3323)

變更監事

茲提述(i)中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四月三日的通函(「通函」)，內容有關(其中包括)建議變更監事；以及(ii)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三月二十三日有關建議變更監事的公告(「該公告」)。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有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含義。

於二零二零年五月二十二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本公司股東(「股東」)以普通決議案正式批准委任王于猛先生為本公司監事，其任期將自股東週年大會批准委任其為新監事之日起，與本屆監事會任期一致，並可以重選連任。

本公司於該公告中公佈因工作調整母公司建議提名王于猛先生擔任監事以替任周國萍女士。鑒於本公司於股東週年大會召開日期前已收到母公司發出的正式提名通知，該建議已自股東週年大會批准委任王于猛先生為監事起生效。周國萍女士已經確認她與董事會概無意見分歧，亦概無與變更監事有關其他事宜須提請股東垂注。

下文載列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所規定王于猛先生的履歷詳情：

王于猛先生，1967年9月生。王先生在企業管理方面累計了近30年的經驗。王先生自2019年8月至今任中國建材集團有限公司副總經理，自2013年6月至2019年8月任中國建材集團有限公司職工董事兼工會主席，自2010年3月至2018年9月任中國建材集團有限公司人力資源部總經理，自2007年2月至2010年3月任中國建材集團有限公司辦公室主任，自2005年9月至2007年2月任中國建材集團有限公司人力資源部副總經理，自2005年4月至2005年9月任中國建材集團有限公司辦公室副主任，自2001年1月至2002年6月任中國物資儲運總公司副總經理，自1998年8月至2001年1月歷任國務院稽察特派員總署主席秘書、特派員、特派員秘書等職位。王先生於1992年6月獲中央黨校函授學院經濟管理專業學士學位，於2001年7月獲中央黨校函授學院經濟管理專業碩士學位，是一位研究員。

王于猛先生在其任期內將不會從本公司領取任何監事袍金。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本公告日期，王于猛先生已確認(i)並無出任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其他職位；(ii)與本公司或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的任何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關聯；(iii)並無於本公司股份中擁有任何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V部所界定的權益；及(iv)於過去三年內並無擔任任何上市公司的任何其他董事職位或其他主要的任命及專業資格。

於本公告日期，王于猛先生已確認概無任何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13.51(2)(v)條須予披露有關其委任之資料。除上文披露者外，本公司不知悉任何其他有關王于猛先生的委任之事宜須請股東垂注。

承董事會命
中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于凱軍
董事會秘書

中國，北京
二零二零年五月二十二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之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曹江林先生、彭壽先生及崔星太先生，非執行董事詹艷景女士、常張利先生、陶錚先生、陳詠新先生、沈雲剛先生及范曉焱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孫燕軍先生、劉劍文先生、周放生先生、李軍先生及夏雪女士。

* 僅供識別